

信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

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

2023年，市民族宗教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紧扣市委“1335”工作布局，锚定“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”目标，积极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，切实加强民族宗教法治建设，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，以法治思维、法治方式不断推进我市民族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的解决。现就2023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。2023年，我局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，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，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，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等。

（二）完善制度体系。坚持把法治建设与民族宗教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，真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推进落实。制定《信阳市民族宗教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，细化和明确科（室）工作责任，不断强化督查落实。

（三）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。要求县级民族宗教部门中具备执法资格的人员不小于3人，确保县级民族宗教部门具有执法

主体资格。乡镇（街道）建立以综合执法部门为主体，乡村“两员”、包村干部、驻村第一书记、综治员、一村一警等共同参与的协同机制。

（四）规范行政执法程序。细化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要求执法人员对行政执法的启动、调查取证、审核决定、送达执行、归档管理等行政执法整个过程进行全程记录，记录可采用文字、录音、录像等多种方式。

（五）加强法治教育培训，提升执法主体能力水平。将政策法规培训学习纳入全局年度培训计划，组织开展了基层宗教干部培训班，组织、指导各宗教团体开展培训，全年共培训 300 多人次。健全落实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，组织学习了民法典、宪法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等精神，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

（六）健全考核机制，提升队伍素质。通过完善工作制度，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目标管理责任制，把普法工作与评先工作和年度工作目标考核挂钩，作为一线干部考评的重要内容。

二、取得成效

（一）加大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。4 月份利用宣传月契机，举行民族宗教政策法规集中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，全市共设置主题宣传栏 500 个、宣传版面 2500 个，开展宣讲培训 1534 场，发放《新编宗教法规规章选编》5000 册、《宗教工作政策法规宣传册》7200 册、宗教政策法规明白纸 30000 余份、告知书 38000 余份。在全市各个宗教活动场所张贴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等法律法

规，以房屋结构隐患排查、消防安全隐患排查、宪法宣传周等活动为载体，向信教群众下发法律知识手册。以“支部联支部”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活动为抓手，适时开展“法律知识进社区”活动，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。

（二）重视宪法宣传教育。我局注重突出抓好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学习宣传。部署下发全市开展宪法宣传周通知，认真组织好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、宣传学习宪法知识和观看法制宣传教育片等活动，深入我市宗教活动场所、民族聚居村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，向少广大群众和宗教教职人员宣传宪法，在民族、宗教领域营造浓厚的学习宪法的氛围。

（三）做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宣传工作。结合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、全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强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。突出宣传党章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尊崇党章，以党章为根本遵循，坚决维护党章权威。大力宣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》等各项党内法规。

（四）完善权力事项清单。对照《宗教事务条例》和《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》，认真梳理了本部门的权责清单 37 条，制定行政执法流程和宗教联合执法规范等相关内容。严格按照《信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权责清单》要求开展依法行政工作。

（五）加强干部职工法治观念意识。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民族宗教工作的中心任务，安排部署法治宣传教育各项任务，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关注普法公众号，坚持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民族宗教事务依法治理的具体实践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我局法治宣传教育的方式还比较单一，受众覆盖面不广。标语式、广场式、广播式、传单式的法制宣传教育虽然也有一定的宣传教育效果，但宣传效果有限。

四、2024 年工作安排

（一）增强创新理论武装，铸牢法治意识根基。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武装的必修课，抓紧抓实法律法规和政策理论的学习培训、考核奖惩等环节，进一步提高队伍整体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。

（二）强化推进依法行政，规范行政执法工作。进一步要求执法人员在执法检查中严格执法程序，明确执法目标，合法、公正、文明地履行执法职责；拓宽执法方式途径，规范行政检查工作流程和案卷文书，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。

（三）提升普法工作质量，建立普法长效机制。不断创新和完善“八五”普法工作载体，把普法和主业紧密结合，落到实处，抓出成效。完善学习教育、工作落实、跟踪督办、信息反馈等各项规章，为普法工作的开展提供制度保障。

2024 年 3 月 11 日